

证券代码：301024

证券简称：霍普股份

公告编号：2024-060

## 上海霍普建筑设计事务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开立募集资金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霍普建筑设计事务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24年5月20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单个产品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使用期限自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4月29日及2024年5月20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近日，公司在相关金融机构开立了闲置募集资金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具体情况如下：

#### 一、开立募集资金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情况

序号	账户名称	开户机构	账号
1	上海霍普建筑设计事务所股份有限公司	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40200008247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上述账户将专用于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结算，不会用于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

## 二、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 （一）投资风险

- 1、虽然拟投资的产品都经过严格的评估，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和监控风险。

### （二）针对投资风险拟采取控制措施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对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事项进行决策、管理、检查和监督。

公司购买金融机构理财产品时，将选择流动性好、安全性高、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投资产品，明确投资产品的金额、期限、投资品种、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等。

公司财务部门将建立投资台账，实时分析和跟踪产品投向、进展情况，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投资理财产品的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披露理财产品的进展情况，并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的购买以及损益情况。

##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开立募集资金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并计划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情况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公司通过适度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及广大股东谋取更多的

回报。

#### 四、备查文件

- 1、开户凭证等相关资料。

特此公告。

上海霍普建筑设计事务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十六日